

关于涞源县 2023 年财政决算的 报 告

(提请 2024 年 9 月 27 日县第十七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

涞源县财政局局长 张阳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受县政府委托，现将我县 2023 年财政决算情况报告如下，
请予审议。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3 年，全部财政收入完成 105143 万元，占调整预算（103800 万元）的 101.3%，同比下降 35.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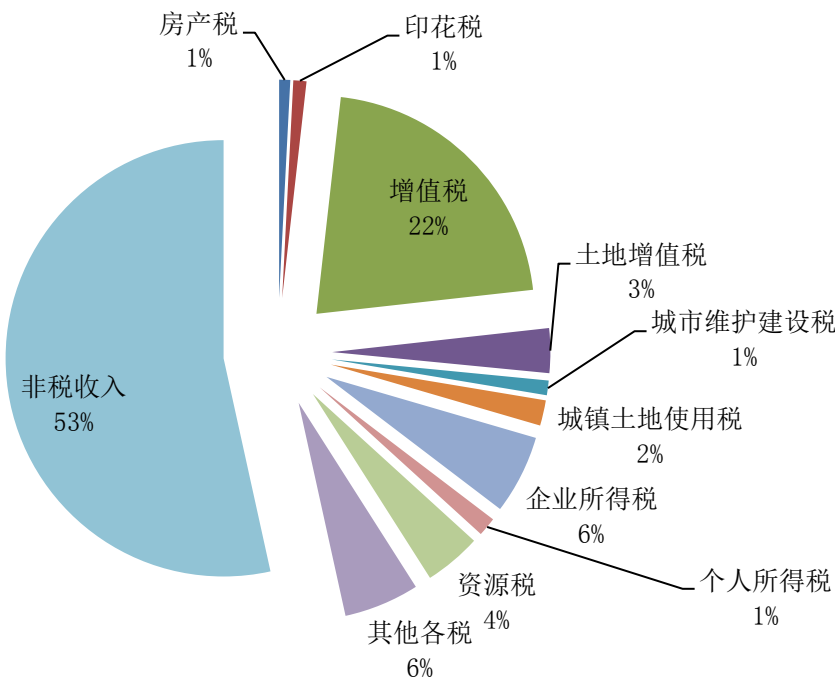
分部门看：税务部门完成 48943 万元，占调整预算（48790 万元）的 100.3%，同比增长 12.2%；非税部门完成 56200 万元，占调整预算（55010 万元）的 102.2%，同比下降 52.7%。

分级次看：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81942 万元，占调整预算（80680 万元）的 101.6%，同比下降 42%；中央省分享收入完成 23201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100.4%，同比增长 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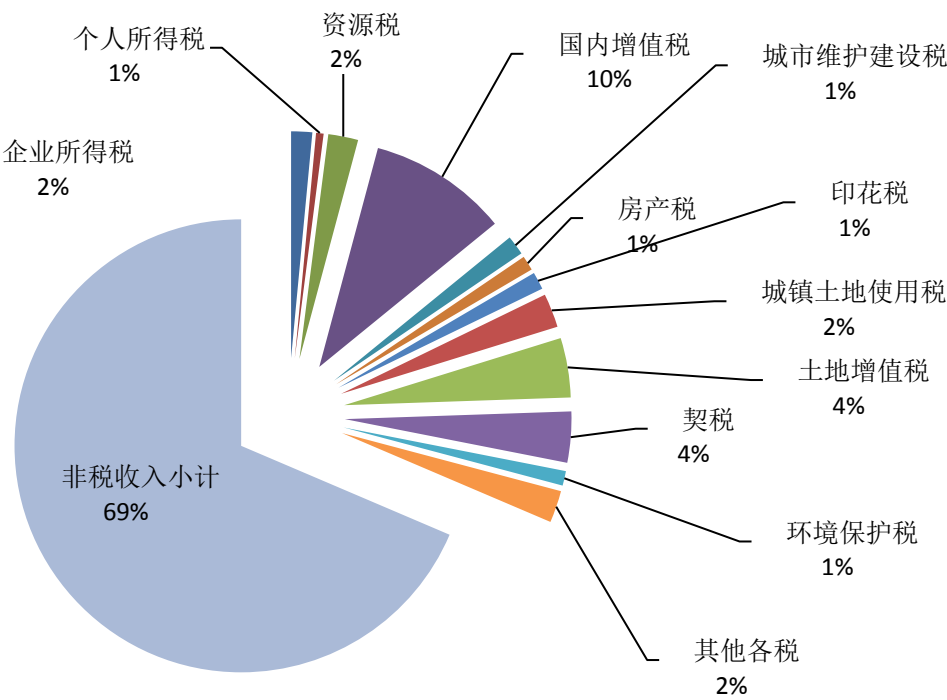
分税种看：增值税完成 22555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100.8%，同比增长 166.9%；企业所得税完成 6142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100.1%，同比下降 59.7%；个人所得税完成 1470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100.2%，同比增长 7%；资源税完成 4437 万元，占调整预算

的 97.4%，同比下降 1.9%；城市维护建设税完成 1139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97.9%，同比下降 14.2%；房产税完成 859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100.5%，同比增长 6.2%；印花税完成 1021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100.8%，同比增长 54.2%；城镇土地使用税完成 1981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101.1%，同比下降 10.2%；土地增值税完成 3476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100.1%，同比增长 62.6%；其他各税完成 5863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101.1%，同比下降 15.2%；非税收入完成 56200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102.2%，同比下降 52.7%。其中：专项收入完成 1628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117.3%，同比下降 53.2%；行政性收费罚没收入完成 4302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97.4%，同比下降 25.1%；国有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完成 45626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100.1%，同比下降 57.7%；政府住房基金收入完成 1047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775.6%（主要是年末从土地出让金中一次性计提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912 万元影响），同比下降 38%；其他收入 3597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103.2%，同比增长 2800.8%（主要是增加 2023 年“23.7”洪灾捐赠收入 2980 万元）。

2023年各税种占全部财政收入构成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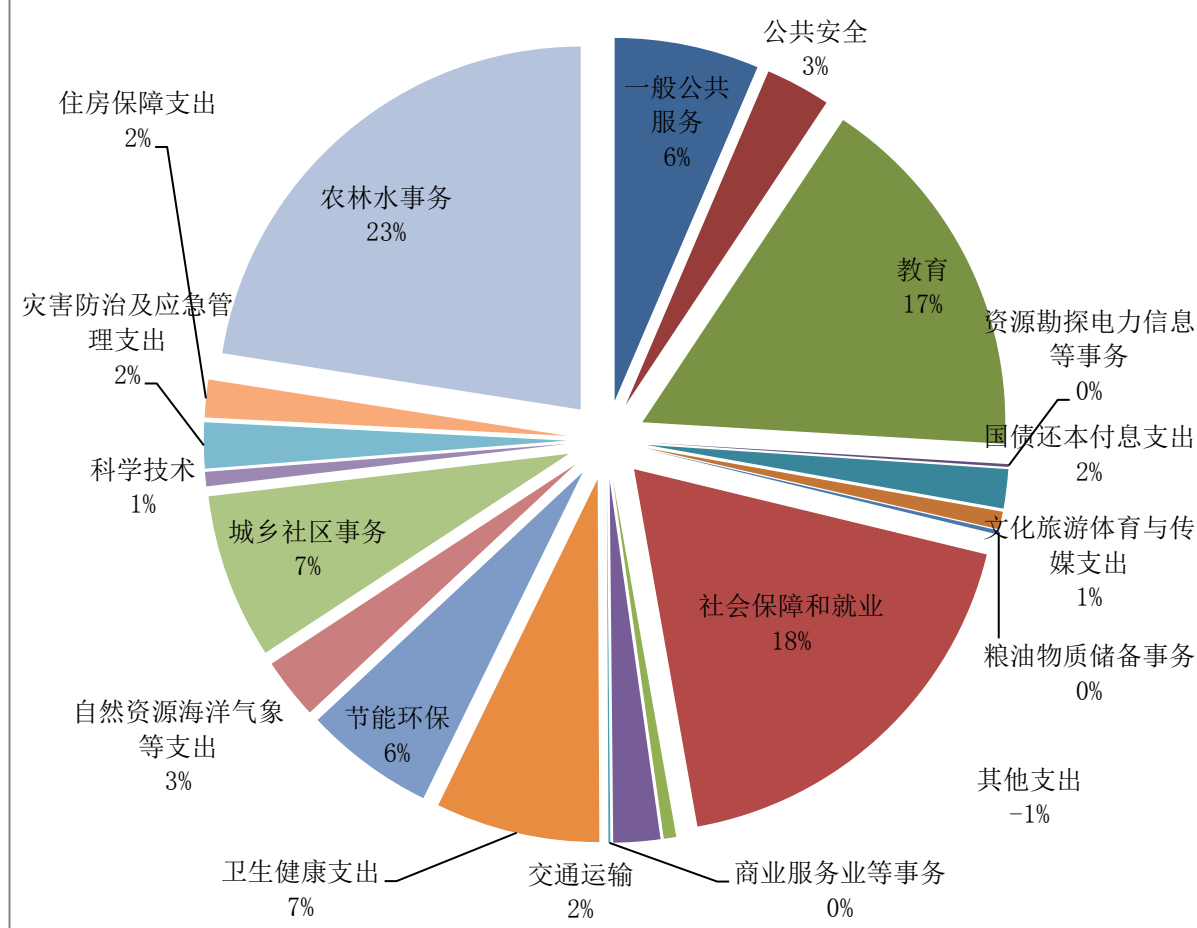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构成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354548 万元，占调整预算(512234 万元)的 69.2%，同比下降 13.7%。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3080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99.9%，同比下降 2.5%；公共安全支出 10380 万元，占调整预算 95.2%，同比下降 25.4%；教育支出 59568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94.4%，同比下降 3.9%；科学技术支出 2297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88.8%，同比下降 59.3%；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820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99.2%，同比下降 57.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6064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98.4%，同比增长 6.0%；卫生健康支出 26212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98.5%，同比增长 9.9%；节能环保支出 20804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91.8%，同比下降 59.6%；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26407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100%，同比下降 39.5%；农林水事务支出 80724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54.3%，同比增长 7.5%；交通运输支出 7481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82.5%，同比下降 55.5%；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事务支出 438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99.1%，同比下降 74.1%；商业服务业等事务支出 295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100%，同比下降 53.0%；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7321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8.4%，同比增长 50.5%；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事务支出 9757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100%，同比增长 120.4%；住房保障支出 6004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98.7%，同比下降 19.4%；粮油物质储备事务支出 640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99.8%，同比下降 44.8%；债务付息支出 6247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100%，同比增长 12.8%；其他支出-1991 万元（单位交回以前年度支出，按规定冲减当年支出）。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构成情况



二、政府性基金收支决算情况

2023年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74651万元，占调整预算(129040万元)的57.9%，同比增长145.2%。其中：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793万元、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38万元、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70752万元(土地出让价款13832万元、缴纳新增建设用地有偿使用费-441万元、耕地占补平衡转让收入54991万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2251万元、彩票公益金收入323万元，专项债务对应

项目专项收入 494 万元。

政府性基金支出 159232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75.6%，同比增长 25.3%。其中：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 万元，水库移民扶持基金支出 4 万元，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支出 14337 万元，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支出 793 万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支出 49 万元，彩票公益金支出 623 万元、专项债务收入安排支出 134954 万元，债务付息支出 8469 万元。

三、社会保险基金（税务代征部分）收支决算情况

税务代征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完成 16161 万元，占预算的 99.4%，同比下降 1.6%；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16161 万元，占预算的 99.4%，同比下降 1.6%。

四、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结余结转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累计完成 81942 万元，税收返还补助 22 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补助 320412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补助 17811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28100 万元，上年结转 10832 万元，调入资金 66192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798 万元，区域间转移性收入 500 万元，收入合计 528609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54548 万元，上解支出 567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7628 万元，调出资金 8169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1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157686 万元，支出合计 528609 万元。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结余结转情况

政府性基金收入累计完成 74651 万元，上级专项补助 246 万元，上年结转 83266 万元，调入资金 8169 万元，债务（转贷）

收入 110700 万元，收入合计 277032 万元。

政府性基金支出 159232 万元，调出资金 66181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301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51318 万元，支出合计 277032 万元。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结余结转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上级补助收入 7 万元，上年结转 21 万元，收入合计 28 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3 万元，调出资金 11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4 万元，支出合计 28 万元。

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结余结转情况

社会保险基金收入 35470 万元，其中：社会保险费收入 15984 万元、财政补贴收入 16365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2064 万元、利息收入 164 万元、委托投资收益 338 万元、转移收入 114 万元、其他收入 441 万元；本年支出 35084 万元，其中：社会保险待遇支出 35006 万元、转移支出 55 万元、其他支出 23 万元。本年收支结余 386 万元，加上年结余 26162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26548 万元。

（一）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10811 万元，其中：社会保险费收入 1474 万元、财政补贴收入 8597 万元、利息收入 155 万元、委托投资收益 338 万元、转移收入 1 万元、其他收入 246 万元。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9358 万元，其中：社会保险

待遇支出 9329 万元、转移支出 6 万元，其他支出 23 万元。本年收支结余 1453 万元，加上年结余 23409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24862 万元。

（二）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24659 万元，其中：社会保险费收入 14510 万元、财政补贴收入 7768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2064 万元、利息收入 9 万元、转移收入 113 万元、其他收入 195 万元。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25726 万元，其中：社会保险待遇支出 25677 万元、转移支出 49 万元。本年收支结余 -1067 万元，加上年结余 2753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1686 万元。

八、财政总预备费情况

2023年预算安排预备费2000万元。预备费支出834万元，支出项目为：17个乡镇购置无人机63万元、慰问受伤扑火队员15万元、17个乡镇及白石山景区管委会和独山城管委会防火经费85万元、“3.09”火灾扑救应急物资和餐饮保障经费203万元、曲阳县救火英雄医疗费用100万元、支援我县“3.09”火灾飞机使用费用209万元、23.7抢险救灾资金159万元。

九、上级财政转移支付资金安排和使用情况

2023年上级补助我县一般性转移支付资金320412万元，全部用于民生、必保和重点支出，主要项目有：

（一）保工资支出59472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公教人员工资发放。

（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05万元。主要用于困难职工及劳模帮扶救助专项资金30万元、市场监管专项补助12万元、中央审计专项补助50万元、重点人才专项资金13万元。

（三）政法经费保障支出1124万元。主要用于公安、司法等政法部门经费保障支出。

（四）教育保障支出 13082 万元。主要用于农村义务教育保障经费 9642 万元、职中和普通高中助学金和学生资助 1347 万元、改善高中办学条件 521 万元、中职教育 756 万元、支持学前教育 808 万元、支持特教经费 8 万元。

（五）科学技术支出 367 万元。主要用于科技创新及普及。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312 万元。主要用于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

（七）医疗卫生支出 13292 万元。主要用于医疗救助 4844 万元、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 301 万元、基层医疗卫生 646 万元、基本公共卫生和重大公共卫生补助 2266 万元、计划生育补助 592 万元、卫生系统灾后重建补助 253 万元、疫情防控补助 4390 万元。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3668万元。主要用于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7427万、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2568万元、优

抚对象补助1828万元、就业补助2478万元、困难群众救助补助9076万元、退役安置补助291万元。

（九）节能环保支出9790万元。主要用于生态保护与修复支出。

（十）乡村振兴和脱贫攻坚衔接资金支出32730万元。

（十一）农林水支出73105万元。主要用于增发2023年国债高标准农田建设补助55400万元，林业草原生态保护及林业改革发展资金1789万元，水利发展资金1932万元，农业保险保费872万元，耕地建设与利用等农业发展资金13112万元。

（十二）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支出5491万元。

（十三）成品油价格税费改革和农村公路建设补助支出2842万元。

（十四）住房保障支出1573万元。主要用于农村危房改造和保障性安居工程。

（十五）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82078万元。主要用于国债灾后恢复重建和提升防灾减灾能力补助79498万元，灾后重建补助2284万元。

（十六）军粮供应和集约化保障支出122万元。

十、政府性债务情况

2023 年我县新增政府债券 132100 万元，其中：一般债券 21400 万元（主要项目有：滨湖新区石门大街、同泉街道路建设项目 3500

万元、2022 年集中供热二、三次管线改造工程 1300 万元、城区 24 条小街小巷道路改造及雨污分流治理项目 6300 万元、广泉大街至经济开发区道路提升工程 2200 万元、下银公路鼻子岭隧道改造工程 5200 万元、朝阳路东延管廊建设项目 2900 万元); **专项债券 110700 万元。**(主要项目有: 2023 年老旧小区改造项目 5900 万元、农村信用联社股份有限公司资本补充项目 35000 万元、城区管网建设项目 5000 万元、沙河大街管网建设项目 5000 万元、南环纬一路市政管网建设项目 2000 万元、医院综合内科楼及整体能力提升建设项目 1000 万元、新型智慧城市建设项目 1000 万元、经济开发区标准化科创园项目 5000 万元、经济开发区基础设施建设工程 2000 万元、狮子峪沟黄郊村至中庄村段河道治理工程 1800 万元、健身补短板健身项目 2000 万元、职业技术教育中心建设项目 2000 万元、调整部分 2023 年新增专项债券支持偿还政府拖欠企业账款及存量政府投资项目 43000 万元), 上述债券资金已全部拨付至项目单位。

再融资政府债券 6700 万元, 已按时偿还到期债券。

从 2023 年决算情况看, 虽经多方努力实现当年收支平衡, 但财政工作中仍存在一些突出问题, 主要表现在: **一是**收入质量亟待优化。我县税源结构单一, 收入结构不合理, 非税收入占全部财政收入比重为 53.5%, 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比重达 68.6%, 财政持续增收后劲不足。**二是**收支矛盾凸显。从预算执行情况看, 一方面受经济大环境影响, 抵御财政风险、后续财源建设任重道远, 全县经济增长的不确定性依然存在, 财政增收压力巨大, 可

用财力锐减；另一方面，乡村振兴、城市运维等资需求量较大，保重点、压一般、缓解财政收支压力、防范债务风险等任务依然艰巨，财政收支矛盾十分突出。**三是**财政财务管理仍需规范。我县财政财务管理中仍然存在预算约束性还不够强、部门预算不够规范、会计人员素质有待提高等问题，对此我们将高度重视，并努力加以解决，不断提高财政管理水平。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2023 年财政决算工作已经完成，实现了全年财政收支平衡。在今后工作中，我们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进一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河北一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县人的依法监督下，努力完成各项工作目标，为建设新时代经济强县、品质涞源做出应有贡献！